

大家大盈之家 2.0 养老年金保险保全规则

(险种代码:)

一、保全变更项目适用表

保全项目	本险种适用	是否通用保全项
投保人基本信息变更	√	√
投保人变更	√	√
客户基本资料变更	√	√
客户重要资料变更	√	√
受益人变更	√	√
特别约定变更	√	√
保单补发	√	√
保单挂失	√	√
保单解挂	√	√
保单迁移	√	√
退保	√	√
公司解约	√	√
协议退保	√	√
犹豫期退保	√	
养老金给付	√	
保单贷款	√	
贷款清偿	√	
保单复效	√	
养老金领取频率变更	√	
个人减少保额	√	
第二投保人变更	√	
生存金派发方式变更	√	
非正常给付	√	

二、特殊保全项目相关规则

1. 养老金给付：

(1) 自本合同养老年金开始领取日起，若养老年金领取频率为年领，且被保险人在每个年生效对应日零时生存的，本公司按以下金额（见下表）给付养老年金：

对应情形	给付比例
被保险人领取养老年金时处于 105 周岁保单年生效对应日之前（不含）	100%基本保险金额
被保险人领取养老年金时处于 105 周岁保单年生效对应日之后（含）	本合同累计 <u>已交保险费</u> <u>的</u> 2.8%

(2) 自本合同首个养老年金开始领取日起，若养老年金领取频率为月领，且被保险人在每个月生效对应日零时生存的，本公司按本合同年领金额的 8.45%给付养老年金。

2. 养老金领取频率变更：投保人可以变更本合同养老年金领取频率。变更后的养老年金领取频率自下一个年生效对应日起生效。

3. 保单贷款：在合同有效期内，投保人可以申请并经保险公司审核同意后办理保单贷款。贷款金额不得超过申请时合同账户价值扣除各项欠款后余额的 80%，每次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 6 个月，贷款利率按贷款协议中载明的利率执行。贷款本息在贷款到期时一并归还。若到期未能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则所欠的贷款本金及利息将作为新的贷款本金计息。

4. 贷款清偿：投保人在保险合同贷款期满之前或期满时，向保险公司偿还贷款本金及利息。当未还贷款本金及利息加上其他各项欠款达到合同现金价值时，合同效力即行中止。

5. 保单复效：合同效力中止后 2 年内，投保人可以申请恢复合同效力。经投保人与保险公司协商并达成协议，自投保人补交保险费及利息、偿还保单贷款及利息之日起，合同效力恢复。

6. 客户重要资料变更：

(1) 投保人申报的被保险人年龄不真实，并且其真实年龄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投保年龄限制的，本公司有权解除本合同。对于解除本合同的，本合同自解除之日起终止，本公司向投保人退还本合同终止时的现金价值。

(2) 投保人申报的被保险人年龄或者性别不真实，并且其真实年龄或性别符合本合同约定投保年龄限制的，本公司在给付保险金时按投保时被保险人的真实年龄和性别所对应的基本保险金额进行给付。

7. 个人减少保额：

如果被保险人未发生保险事故，合同有效期内且生效满五年后投保人可以申请减保，但减保后的基本保险金额不得低于申请减保时本公司规定的最低标准。减保后，基本保险金额同比例减少，同时投保人将领取减少部分对应的现金价值，每个保单年度内累计减少的现金价值之和不得超过投保人已交纳的保险费总额的 20%。本公司按减保后的基本保险金额承担保险责任。

8. 第二投保人变更：

(1) 在本保险合同有效期内，当投保人与被保险人不为同一人时，投保人有权指定第二投保人，当投保人身故后第二投保人可向保险公司申请成为本合同新的投保人。如投保人在本合同有效期内身故，投保人指定的第二投保人有权在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内提出变更投保人的申请，经保险公司审核同意，第二投保人可成为本保险合同新的投保人，履行本保险合同约定的投保人的相关权利和义务。

(2) 指定时须经过被保险人（或其监护人）以及第二投保人本人的书面同意。第二投保人应与被保险人具有保险利益。

(3) 第二投保人应在投保人身故后两年内向保险公司提出变更投保人申请。第二投保人在向保险公司申请变更投保人时，应当与被保险人具有保险利益关系。

(4) 投保人已指定第二投保人的，在本保险合同有效期内，投保人可以撤销本保险合同的第二投保人或对已指定的第二投保人进行变更，原第二投保人的指定同时作废。

三、其它未尽事宜以《大家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全管理规范 2 号：个人人身保险保全规范》为准，或服从条款约定。